

113 年臺中市政府災害防救區長講習執行計畫

113 年 4 月 29 日
府授消管字第 1130104552 號函

壹、依據

- 一、災害防救法第二十二條。
- 二、臺中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及各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。
- 三、臺中市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 113 年執行計畫書。

貳、目的

為提升區長擔任第一線指揮官應有的災害認知與指揮調度能力、跨單位溝通與協調機制，並將之落實應用於業務上，特辦理旨揭講習以落實區級災害防救工作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臺中市政府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消防局。
- 三、執行單位：強韌臺灣計畫協力團隊（逢甲大學營建及防災研究中心）。

肆、講習日期與參訓對象

- 一、時間：113 年 5 月 13 日（星期一）13 時至 17 時。
- 二、地點：臺中市政府惠中樓 9 樓導覽簡報室(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99 號)。
- 三、講習對象：本市各區區長。

伍、課程規劃與內容

- 一、各區公所災害防救相互支援協定簽署儀式：
依據「直轄市縣(市)政府災害防救相互支援協定作業規定」及「建立大規模災害直轄市、縣(市)合作機制及公所區域聯防指引(草案)」，針對大規模災害災損推估成果，評估資源不足部分，以聯防方式簽訂合作機制，以確保於第

一時間能夠得到鄰近或較遠的區公所的即時相關協助，如人命救助及災害搶救、醫療及傷病患運送處理、救災人力、車輛、機具、器材等救災支援、安全警戒及維護、受災民眾收容、物資救濟、消毒防疫及汙染防治等，減少災時第一時間聯繫及協調所須耗費時程。

二、區級災害防救執行重點及策進行為：

由臺南市災害防救辦公室王雅禾參議進行分享，從區級災害防救的角度，深入探討災害防救工作的執行重點和策進行為，透過個人豐富的實務經驗和專業知識，分享實用的指導原則和有效的實踐方法。透過這場講座，將能夠深入了解區級災害防救工作的核心內容和實際操作，提升對災害防救工作的認識和理解，並且獲得實用的指導和建議，促進區級災害防救工作的持續改進和提升。

三、災害協作中心運作經驗分享：

由慈濟基金會慈發處綜合企劃室呂學正主任進行分享，將帶領我們深入了解災害協作中心的運作模式和管理方法，學習到有效應對災害的策略和技巧，並且借鏡慈濟基金會的豐富經驗，提升自身在災害應變和救援工作中的能力和效率。

四、綜合座談暨講習成效調查：

邀請本市災害防救辦公室、本府社會局、民政局、消防局及強韌臺灣計畫協力團隊逢甲大學教授舉行綜合座談，就與會之各區區長進行問卷調查，作為未來講習業務策進之參考。

五、課程表如附件一。

陸、經費

有關執行本案所需各項經費，由消防局消防業務－災害管理－業務費－委辦費預算項下支應。

柒、其他

- 一、當日於講習後進行問卷調查。
- 二、本講習計畫如有未盡事宜者，得隨時修正之。

附件一

日期	113 年 5 月 13 日 (星期一)	
名稱	113 年度臺中市政府災害防救區長講習-首長決策班	
對象	臺中市各區區長	
地點	臺中市政府惠中樓 9 樓導覽簡報室	
時間	講習主題	講師/長官/與談人
13:00-13:20	報到	
13:20-13:30	長官致詞	臺中市政府 張大春 副秘書長
13:30-13:40	各區公所災害防救相互 支援協定簽署儀式 大合照	臺中市政府 張大春 副秘書長
13:40-14:40	區級災害防救執行重點 及策進行為	臺南市災害防救辦公室 王雅禾 參議
14:40-15:00	休息/茶敘	
15:00-16:30	災害協作中心運作 經驗分享	慈濟基金會慈發處 綜合企劃室 呂學正主任
16:30-17:00	綜合座談 暨講習成效調查	臺中市災害防救辦公室 楊純凱 執行秘書
		慈濟基金會慈發處 綜合企劃室 呂學正主任
		臺中市政府消防局
		臺中市政府社會局
		臺中市政府民政局
		逢甲大學
17:00	賦歸	